新观察·年度综述

2013年诗歌：

“让诗歌，记得住乡愁”

□霍俊明

这些天人们一直为一句富于诗意的话而兴奋着——“让城市融入大自然，让居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同时，阿多尼斯的“没有诗，就没有未来”更是让人们注意到诗歌的某种不可替代的重要性。

在2013年的诗歌阅读中，对于激增、裂变、转捩的诗歌生态和乱花迷眼的诗坛现象而言，我们并不是所知甚多而是所知甚少。2013年的诗歌看起来热闹无比，但总体来看仍然是繁而不荣。铁屋子里沉睡无声的国民曾遭到鲁迅的批判，而现在的情况则是民众在各种自媒体平台太容易发表各种意见。从无声沉默到众声喧嚣可能代表了某种意义上的时代的进步，但是较之娱乐化、消费化、电子化的公众事件和文化噱头，在一个精神氛围愈加复杂和分野的时代，诗歌写作仍然需要一种坚守和独立的勇气。当然，在新媒体的语境下，诗歌的生产、传播发生的新变是值得关注的。

82岁的四川老诗人流沙河在成都图书馆为市民做唐代七言诗讲座时认为，新诗是一场失败的实验，他认为失败的原因是“不是做得太少，而是做得太多了”。这样对新诗善意的批评或否定之声实际上已经由来已久了。诗歌如何通过自身在创作、传播等方面的努力为公众接受已经成为亟待解决的难题。自媒体时代的诗歌写作和阅读的难度在我看来已经变得愈益艰难。交叉小径一样的诗歌写作图景更像近乎没有出路可言的迷宫。

在城与乡之间

当我们都成了故乡的陌生人，那么就让我们记住乡愁，从陌生处出发。重新认识、重新寻找、重新发现、重新命名。写作就是在寻找精神意义上的故乡和本源。这在一个全面城市化和城镇化时代显得如此虚妄、吊诡而尴尬。在一个社会分层愈益显豁的年代，在一个“中国故事”如此难解的年代，作为一个“有机知识分子”更是迷障重重。当你试图在深秋或寒冬越过灰蒙蒙的高速路和城市上空寻找故土的时候，你必须学会在“斩草除根”的现实中承受噬心而残忍的孤独。但是，无论如何我们应该相信，写作者无论是面对城市还是更为庞大的时代，都能够发出最为真实的声音。

米沃什曾有两部作品《从我的街道说起》《从我所在的地方出发》，多年前，顾城关于北京有一组极其诡异和分裂的诗《鬼进城》，这是极其准确的城市化时代的写作预言。与强硬城市相对的是虚弱“乡土”的命运。1991年四川诗人孙文波写下《在无名小镇上》，2013年孙文波完成1600行的长诗《长途汽车上的笔记——感怀、咏物、山水诗之杂合体》。从“六十年代的自行车”到“长途汽车上的笔记”不仅是孙文波个人的精神成长记录，更是中国当代诗人面对工业化和城市化时代现实的一种不容回避的集体命运——“*譬如面对一座城市、一条街道，暴雨来临，/这不是浪漫。情绪完全与下水系统有关，/尤其行驶的汽车在立交桥下的低洼处被淹熄火。*”诗人要做的不是发表社会意见，而是说出真相。今天我们看到的城市更像是一个巨大的机器。它使人神经兴奋、官能膨胀，使人处于五光十色而又精神不自知的境地。在全面城市化和城镇化的时代，我们生活在大大小小的雾霾笼罩的城市、城镇和城乡结合部，写作者实实在在地经受到了不小的精神激荡与写作的困窘与病症状态。正如诗人刘川所说，只能“自己有病自己找药”。

在空前高耸而同一化的城市建筑背后是曾经诗意的、缓慢的、困顿的乡土。在推土机的隆隆声中以及经济利益铁臂的驱动中曾经温暖熟悉的故乡、家园都破碎成了旧梦。在城市化和城镇化的现实面前，写作不能不与之发生对话甚至摩擦、龃龉和碰撞。“诗人的天职是还乡”曾经让中国的作家在语言中一次次重建精神的栖居之地。然而对于突然出现的城市和城镇化景观，很多写作者仿佛像被空投一样，从乡村抛掷到城市的陌生空间。这个时代的写作者是否与城市之间建立起了共识度和认同感？1936年卓别林《摩登时代》中的景象正在21世纪的中国上演——人与机器的博弈、乡土与城市的摩擦。对于当年的曼德尔施塔姆而言，城市在诗歌中尽管是悲剧性的但仍然是熟悉的，“我回到我的城市，熟悉如眼泪，如静脉，如童年的腮腺炎”。但是对于中国那些有着乡土经验的作家而言，尤其是经历了由乡村到城市的剧烈时代转捩的一代人而言，卡夫卡式的陌生、分裂、紧张、焦灼成为了集体性的时代体验和话语的精神征候。城市里的波西米亚者和午夜幽灵一样的精神游荡者已经从波德莱尔的巴黎来到了中国大大小小的城市。更多的写作者以影响焦虑症的话语方式印证了一种典型性的个人存在和“异乡人”身份在当代中国城市化进程中的命运。命定的“离乡”和无法再次回到的“故乡”成为双向拉扯的力量。

当文学不得不参与现实生活，那么写作就不能不是沉重的，写作就此不能不成为一种特殊的命运。这让我想到了吉尔·德勒兹的一句话——就写作和语言而言，“精神病的可能和谵妄的现实是如何介入这一过程的？”城市化语境下的写作状态与现实场域之间越来越发生着焦灼的关联，甚至社会伦理学一度压抑了美学和趣味。正如布鲁姆所嘲笑的，很多诗人和研究者成了“业余的社会政治家、半吊子社会学家、不胜任的人类学家、平庸的哲学家以及武断的文化史家”。城市和工业文明狂飙突进、农耕情怀则成了实实在在的记忆和乡愁。灵魂的惊悚、精神的漂泊与困顿状态以及身体感受力的日益损害都几乎是前所未有的。与此同时，面对着高耸强硬的城市景观，每个人都如此羞愧——羞愧于内心和生活的狭小支点在庞大的玻璃幕墙和高耸的城市面前的虚弱和无力。

城市的冬天万物萧条，写作者所能做的就是点亮内心的灯盏在迷茫的风雪路上前行。让文学记住乡愁，尝试赞美残缺的世界，这是时代使然，更是一种难以回避的写作命运和生存状态。

诗歌传播方式的探索

在当今这个全球化、新媒体的时代，在娱乐、消费的多元文化选择尤其是手机APP、微博和微信形成的“粉丝文化”和“中产趣味”中，年轻的读屏一代倾听诗歌的机会已经越来越少，越来越多的人已经基本丧失了艺术听觉的能力，而以往单纯的诗歌朗诵会和一般的诗歌沙龙已经远远满足不了时代发展和公众对于文化创新的精神需求。尤其是新世纪以来，随着新媒体和自媒体的飞速发展，在经济发达的广东出现了诗歌与公共空间大众结合的崭新形式。

早在2011年，由陈传兴、陈怀恩、杨力州、林靖杰、温知仪5位台湾导演执导的诗人纪录片电影《他们在岛屿写作》就以影像视觉化的方式对诗歌传播形式予以大胆突破。这一特殊的艺术形式探索被誉为台湾21世纪最重要的文学记录，文学与电影的火石交汇，使这部作品成了台湾影坛最深刻的文学电影之一。而在大陆，诗人既希望表达自我灵魂的诉求和对社会的关注，同时又希望更多的人来理解诗歌。但是，当他们的诗歌真正进入了公共空间和所谓的“大众”的时候，他们反而有些不适应甚至是非常尴尬。真正进入广场和公共空间的时候，诗人又不知道该如何传达。当2013年“第一朗读者”（第二季）第一场活动在深圳中心书城举办的时候，当成百上千的市民坐在台阶上时，很多诗人、评论家和专业朗诵者都蒙掉了。这些“大众”不再只是大学生，不是诗歌学的博士、硕士，也不是专业的阅读者，他们就是市民，有老太太、老大爷，还有很多小朋友。很多市民抱着孩子站着看活动。面对这一切，你如何让你的诗和他们发生关系呢？我们应该如何评价诗歌？以什么样的形式来传播诗歌？

2013年，诗歌跨界传播的代表性活动是深圳诗人从容发起的“第一朗读者”，国内第一个诗歌跨界传播基地也在深圳剧协诞生。“第一朗读者”充分利用其他艺术形式，通过读诗、演诗、歌诗、评诗的多样化方式以及强烈的现场感和多元互动进行诗歌跨界传播的探索与实验。诗歌跨界既是对诗歌传播形式的拓展，又是利用立体化的艺术手段二度阐释和再造诗歌的空间。“第一朗读者”在深圳中心书城、深圳大学、剧场、美术馆以及“飞扬971电台”这样的公共空间实现了诗歌与大众的互动与相互理解。这种尝试将诗歌推向各个阶层和群体，真正在公共文化空间和社会空间有效传播诗歌，使受众最大可能地接触诗人和诗歌。这在很大程度上以大众化和公共化的方式促进了当代诗歌的大众传播和经典化，消除了一般意义上朗诵会和沙龙与公众之间的隔膜，从而在新媒介文化语境下对诗教传统予以创造性接续。多样化舞台形式对诗歌的重新理解和阐释以及诗人与公众在现场的直接对话和碰撞都使得诗歌利用新媒介的跨界传播成为现实。西川就“第一朗读者”活动指出，“我在国内外参加过很多诗歌活动，像这样具有先锋精神的综合性艺术表达现场只有深圳能做到，只有具有戏剧经验的团体能做到。”这一特殊的跨界诗歌活动真正突破了一般的诗歌朗诵会和小圈子诗歌沙龙的封闭性、狭隘性和精英性，真正打造了新世纪文化语境下诗歌传播的新形式。

关于诗歌如何与大众和学生教育结合已经成为近年来诗歌界关注的焦点。值得注意的是，微信平台的“为你读诗”、“睡觉前读一首诗”、广东的小学生诗歌节、中华校园诗歌节、成都志愿者全媒体平台承办的2013“关爱农民工子女·名师一堂课”大型志愿服务活动，都引起了不小的关注。

诗人、诗歌与现实

近年来，诗歌与现实的关系不断被讨论甚至引发激烈的论争，也确如王家新所说，任何一个时代的诗歌都要在它与现实的关系中来把握自身。诗歌与公共性现实的关系一直处于龃龉、摩擦甚至互否之中。这不仅在于复杂和难解的现实与诗歌之间极其胶着的关系，还在于诗歌的现实化处理已经成为当下写作的潮流。这种现实化的写作趋向还不只是中国的，甚至是全世界范围的。正如多丽丝·莱辛所说“我们处在这个面临威胁的世界。我们长于反讽，甚至长于冷嘲热讽。某些词或观念几乎不用了，已经成为陈词滥调了；但我们也许应该恢复某些已经失去其力量的词语”。也正如谢冕先生所强调的，在工业和后工业时代，诗人不应该回避而只能面对，无论是批判或歌颂诗歌都应该表达出诗人对时代的看法（《诗歌，为了自由和正义》）。

诗歌与现实生活已经如此密不可分，不管你是迎接还是拒绝。近年来，打工诗歌、底层诗歌、农村诗歌、抗震诗歌、高铁诗歌的高分贝的社会化的呐喊还犹在耳侧。但是越是一拥而上的写作就越容易导致诗歌难度的降低和美学品质的空前缩减。策兰式的“抵抗性的才能”、“前进的梯子”与米沃什式的“以波兰诗歌对抗世界”或者马拉美式的“纯诗”诉求和语言炼金术都是具有合理性的。我们可以支持“为艺术而艺术”的纯诗意义上修辞和语言的炼金术，也可以像萨特强调的那样把写作看做一场“紧紧拥抱他的时代”的行动和介入，从而“让精神走上大街、集市、商场和法庭”。诗歌作为一种趣味、美学、修为、技艺是无可厚非的，当然，我们也有必要在一个社会分层明显的时代，让诗歌承担起沉重的社会伦理和道德。

在一个电子碎片化的时代和共时化的大数据时代，当下诗歌与现实之间的关系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紧密、矛盾、纠结。说到诗人与现实的关系，很多诗人还会惯性地将公共生活与国家意识形态甚至政治之间联系起来。德国的安塞姆·基弗认为，当下的时代不再是把人扔进奥斯维辛的焚尸炉，而是“被经济的当代形式所毁灭，这种形式从内里把人们掏空，使他们成为消费的奴隶”。就诗歌与现实的关系而言，阿多尼斯认为，诗歌不是对现实的再现，“不论回避现实还是屈从现实，都是另一种‘奴役’。诗歌应该超越现实，把我们从现实中解放出来。”这句话很深刻，但是对于复杂的诗歌写作而言，即使诗歌介入现实也并不意味着就不能写出好诗和重要的诗。也许只有极少数的伟大诗人能够“超越现实”，但是对于更多的诗人而言，重要的是如何把现实的涡旋转换成为诗歌的现实、语言的现实和想象力的现实。关键是如何通过诗歌语言的方式表现内心的无数个“现实感”的风景。也就是柄谷行人所强调的，现实主义并不意味着描写风景，而是将不可见的风景以可见可感的方式创造出来。

在一个社会万象与自媒体话语共生互动的直播年代，在关于发表、编辑、审查、传播瞬间被消除的语境下，写作者越来越存在着空前的自我膨胀。正是在过分倚重物欲化、消费化而缺失精神性和信仰语境下，各种媒体空间的日常化、口语化、一己化的诗歌成为对语言最大的挑战。据此，越来越多的诗人强调“有难度的写作”。欧阳江河认为，长诗写作是对当下语言消费现象的抵制和对抗，写作就是要表达一种反消费的美学诉求，更多地带着一种超出诗歌的批判的眼光。确实，近年来的长诗热已经成为重要的现象，而集体出现比拼诗歌长度的写作情势背后的社会文化机制和深层精神动因是值得深入探究的。也正如欧阳江河追问的：这个时代长诗有可能变成什么或者已经变成什么？上世纪70年代末到80年代初曾出现过写作长诗的热潮，那无疑是解冻时代诗歌作为社会良知的发声。而当下的长诗写作凸显的是一个精神涣散、共识度降低的时代诗人的焦虑。

正如诗人阿多尼斯所说，“没有诗，就没有未来”。在一年结束的时候，让我们记住那些已经“远行”的诗人——雷抒雁、牛汉、冀汸、韩作荣、郑玲、东荡子、王乙宴、揣摩、邓华……牛汉在一生炼狱的路上这样自我激励和劝慰：“只要面孔背向地狱，脚步总能走进天堂。”

■新作快评

张炜《卖礼数的狍子》
《人民文学》2013年第11期

文明传承的隐喻

□鄢文江

张炜的中篇小说《卖礼数的狍子》以拟人化的手法，将一个乡村智者比喻成一只狍子。利用儿童的叙事视角，将一个略含悲剧色彩的现实故事表现了出来。

小说中，村民给“老狍子”送去粮食、肉食，而“老狍子”回赠给村民的，不仅仅是蘑菇、木耳等山珍，还有村民们以前根本没有的“礼数”——对于乡村文明来说，这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财富。小说将“礼数”的含义延伸到文明的高度，老狍子的行为，让一个野蛮的乡村，逐渐变得文明起来了。

小说的独到之处在于，作家布置了两条线索，明的线索以“二转儿”打猎遇到的一件奇事开始，他在杂树林里遭遇狍子，最后却因为这只老狍子而变得懂礼数了。这条线索具有传奇色彩，让人摸不透虚幻与真实。明线的故事吊起了阅读者胃口，让人觉得“二转儿”就是一个傻子，看到老狍子也不打。由“二转儿”与“老狍子”交上了朋友起，村人渐渐明白，这个老狍子不是一只狍子，而是一个人。

另一条暗线以“我”奶奶断断续续口述一个关于“知己”的故事开始，将“老狍子”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展示出来。一明一暗中，一个“老狍子”卖礼数的故事就这样展开了。小说最精彩的部分是村里最权威的“二锅腰”与“老狍子”比赛礼数的一段，这是一场伪礼数与真礼数的较量，也突出表现了伪礼数与真礼数的差别。

“老狍子”的礼数在村里起到的作用是不可估量的，在他的影响下，村人一个个变得懂礼数了。“老狍子”的遭遇隐喻着文明被迫害的过程，那些自以为文明的人在不自觉间变成了野蛮的狍子。但不管遭受什么样的迫害，“老狍子”照样将自己的智慧贡献给村人，使得乡村充满着文明祥和的气氛。整个乡村在老狍子的影响下变得有礼貌、有品行，更加文明、高尚起来。

“老狍子”在村里的遭遇是一个暗喻，预示着阳光始终要驱散乌云，邪恶总是不能战胜正义。曾几何时，在中国大地上，如“我”爷爷那样与“老狍子”成为知己的人都不能被人容忍，如果不是“老狍子”身上有功夫，可能早就没命了。“老狍子”却以德报怨，将自己懂得的礼数转化为正义的力量，逐渐驱赶了乌云。这同时也是一种控诉，是文明向野蛮的控诉——“老狍子”最后留在乡村的火种是礼数的火种，更是知识、文明、礼貌的火种，。

小说到处都充满着隐喻。文章的结尾最具深意：“老狍子”带着几个小伙伴在海边看月亮，小伙伴问起关于“知己”的话题，并且看到了“老狍子”身上累累的伤痕和满脸的泪水。接着，“老狍子”突然消失在月夜里，“起风了。一片片影子摇动不息。那片涟漪搅得更大了……”。“老狍子”满身的伤痕隐喻着文明曾经被深深伤害，而“老狍子”的突然消失则隐喻着他已经将文明的火种传播给了孩子。从这个时刻开始，新的文明已经诞生，旧的文明则慢慢消逝。新的文明得益于旧的文明，旧的文明又深深影响着新的文明。这就是中华民族文明的传承。

■短 评

爱情诗中的世态与万物

——读陈景文诗集《红芳万顷》

□邵 波

上世纪80年代初以来，陈景文写出了大量形质俱佳的诗歌作品，在消费社会的历史语境中坚守诗意的精神家园，用东北男儿的豪情将人生体验和美学思想熔铸进爱情诗中，并产生了独特的写作风格、诗艺质趣和审美感知方式。

作为当代诗坛少数经营爱情诗的歌者，陈景文的诗歌以怀旧的姿态逃离时间的不可逆性和不可重复性，获得一种“凝神心空夜色蓝，炊烟可步童年星”的遥望之感。“*怀旧的路都能走向儿时/远方的脚总盼着归途/你是我小人儿书里的风情/渐渐长大的柔情侠骨/记忆埋没了多少名山大川/越来越浓的景色/清晰着乡村的寒苦/名利的手递来几车的张扬/只有你的姓名/是不带头衔的归属*”（《几十年就准备这场倾吐》）。诗人以温馨的笔调开启了回忆的门锁，将儿时的记忆与对爱的憧憬糅合发酵，仿佛那年的故事就发生在不远的昨日，让人刻骨铭心。

怀旧拉近了时间的距离，让今天与昨天重叠、交织、映现在一起。《夏季救不了下季的凄凉》中，诗人将岁月的流逝嵌入古典式的怀旧情绪中，既有“枯藤老树”的哀怨愁思，又含“月明人倚楼”的绵长意蕴。此外，《圆月再轮天上》《遍野的异性是牡丹》《我必须练习年轻》等诗作也都继承了汉语诗歌的伟大传统，自觉从古典意象系统中“借火”，或频繁地遣用、调配古意盎然的物象入诗，或化用古诗之意境传递今人的心理感受，散逸出强劲的东方美蕴。

如果说回忆是带动诗人情感的温馨暖流，那么大自然便是承载诗人爱情理想的湾港，徜徉在自然天籁的烂漫美景中，陈景文勾画着兴安岭的莽莽林原、疆城的紫丁香、无垠的冰雪、涓涓的春流、梦泽的鸟鸣……这些或雄怀悠远或柔美婉约的风物，在诗人笔下好似摇曳多姿的生命协奏曲，充满动静结合的旋律美，可谓一花一世界、一沙一天国，折射出璀璨的光亮和醉人的爱意。陈景文对大地有着深挚的热爱，他常常能在身边细小、平俗的自然景物中，洞察自然与生活、自然与爱情的微妙关联，进而探询返归“内宇宙”的秘密甬道，谛听大自然的本真言说。“*为什么总把留恋当作故乡——/那是痴情不改的魂魄/身披蓑衣咽风吼/独钓大雪饮寒江/那是血红不减的灵秀/神性腰姿冰封上/万载不卸的女儿妆……*”（《冬临家乡》）诗人以刚劲、苍茫之感描绘自然，使还乡的心充满了无悔与虔诚。

自然地域条件赋予龙江大地的梦幻与严酷、粗犷与冷峻、阳刚与沉郁，对诗人的个人性格、艺术特质、诗歌内容与方法都产生了潜移默化的影响。身居北方边陲、雪国之都的陈景文，少不了黑土地男儿的侠骨柔情。“*风俗中的飞雪令我纵情/笔走塞北暖了多少亲朋/博间的早霞叫亮晨露/我构思的画面是农家风景/于昨夜疏开了心灵渠道/一个梦全都是你晃动的身影……*”（《有我为你挂起的大红灯笼》）诗人对爱情的咏唱保有青春的气息和情感的悸动，消融了北国飞雪冰封的诗意浪漫，淘洗掉现实的粗粝轮廓，呈现出自然万物的清澈底色。自然与地域文化的双重滋养酿就了陈景文诗篇率性、坦荡、纯然的真情和梦想，在诗歌边缘化、消费化的历史时期续写了抒情诗的辉煌。

陈景文的诗歌不乏引人回味的哲理意趣，诗人对爱情真谛的把捉和描摹，充满了智者的思维火花，亦从一个侧面切入了生活、现实和时代的缺口。“*你是唤来的前世/我不是等待的坟茔/这样的差距只在传说/我们是高于化蝶的魂灵/如果我的奔赴是个雪夜/那漫天洁白都为感动送行*”（《不要用早生晚来约定前方》）。诗中流溢着陈景文爱情诗别样的音韵节奏，缓慢悠扬中又横贯一股阳刚之气，对大千世界、爱情生活、时空距离，甚至生命本身构成了一种深度解释，把抒情诗引入了一个新境界。可以说，陈景文将真实的人生体验、岁月磨砺和诗学理想都倾注于爱情诗的创作，包含充盈的生存智慧和发现整个宇宙的诗性眼光。

当然，陈景文的诗歌也具备一定的理性思辨色彩、批判力量和自省精神，借对爱情的描写与讴歌，诗人切中时代的表征和病理，感悟人生、咀嚼生活，用洋溢万丈豪情的笔摹写对爱情世界、生存境遇和命运变迁的深刻体验。

域外报告的个体叙事

——读钟日胜《非洲小城的中国医生》

□李运抟

《非洲小城的中国医生》是我国第一部反映中国医生在非洲工作和生活经历的纪实作品，作者钟日胜是一位出色的麻醉师，作为业余作家，创作是他对文学这种特殊“人学”的自我阐释。《非洲小城的中国医生》不仅让我们看到了援非医生工作的艰难、中非传统友谊的源远流长，也让我们感受到了深切的生命思考与浓重的人文情怀。

介于报告文学与散文之间的《非洲小城的中国医生》体现了跨文体特征，全书共11章，基本采取历时性结构。每章都由数量不等的故事组成。这些涉及各个社会领域和文化场景的描述，多数是散文笔墨，不仅可以独立成篇，还能给人一种别开生面的阅读感觉。原生态气息的叙述氛围、真实鲜明的人物形象、丰富生动的细节描写、情真意切的个人感受、朴实自然的叙事语言，共同构成了《非洲小城的中国医生》散文化叙事特色。

第一章《光荣与梦想》展示的是非常真实的个体感受与心态。如个人情感纠葛和婚姻状况、是否参加援非医疗队的复杂心态、医疗队队员学习法语的过程等等。第三章《开展工作》中，作者描述了两种截然不同的医疗态度：一台已经定好的紧急手术，古巴医疗队队长阿布列多医生体现的是敬业精神，黑人麻醉师却因参加并不紧要的宗教仪式而离去，两相比较令人感慨。而所有这些现实情况，都是通过实实在在的人事行为予以原生态呈现的。

《非洲小城的中国医生》在个体叙事中体现了浓郁的人文情怀。如作者描述了很多黑人孩子的天真可爱，但对孩子们苦难与不幸的生存状况更表示了忧虑不安；关于黑人妇女的善良、坚韧与痛苦，作者同样深感悲哀。浓郁的人文情怀给《非洲小城的中国医生》增添了不少温暖色彩。

作为一部反映中国医生在非洲工作和生活经历的纪实作品，《非洲小城的中国医生》虽然是一种个体叙事，但同时也是一部涉及领域广泛、文化信息丰富、视野开阔的全方位的报告。从中，我们不仅看到了中国医疗队在非洲工作的艰难与贡献、医疗队员生活的种种困难、队员们与民众交往的喜怒哀乐，也看到了尼日尔医疗卫生现状的落后、艾滋病的严重和疟疾的可怕、尼日尔遭遇的大饥荒及灾后霍乱爆发的惨痛状况和当地的文化风貌与风土人情。正如第四章《逐渐了解尼日尔》的标题所说，我们也是在阅读中跟随作者走进尼日尔，开始逐步感受这个世界上最炎热干旱，同时也是最为贫穷的非洲国家的方方面面。

这种全方位报告中，《非洲小城的中国医生》传递的文化信息也颇为丰富。其文化信息的传递与思考，并非如很多宏大叙事作品那样，多为“知识爆炸”和形而上的评判，而是经由很多原生态的场景自然显示，体现了一种水到渠成的叙事效果和春雨润物般的文学魅力。可以说，《非洲小城的中国医生》的文化信息传达是不留痕迹的自然流淌。

作为域外题材创作，倘若缺乏国际视野或者世界眼光，很多事情就难以分辨。《非洲小城的中国医生》在这方面有着不俗的表现，除其他部分注意了国际视野比较之外，第七章《希望与危机的较量》、第八章《非洲之忧》和第九章《非洲小城的国际关系》从正面叙述了尼日尔的政治、经济、外交状况，体现了作者比较开阔的国际视野。

此外，《非洲小城的中国医生》的国际思考基本是从中非传统友谊出发，在看待问题尤其审视具体现象时，基本上是客观理性的。比如，作者在评价无国界志愿者的宣传时认为，其中存在着宣传大于实际行动的问题；书中谈到，古巴医疗队队长阿布列多医生认为卡斯特罗可以活到120岁，能够一直领导古巴人民，作者没有指明这是一种盲目的个人崇拜，但文字中显然透露了某种评判。

杨朔曾说他喜欢散文是因为“散文常常能从生活的激流里抓取一个人物一种思想，一个有意义的生活片段，迅速反映出这个时代的侧影”。显然，《非洲小城的中国医生》也是这类一叶知秋的写法，但却是“神与物游”的情动于衷，完全在亲临其境的经验世界中进行描述与思考。《非洲小城的中国医生》当然也有不足，作品中的有些章节内容安排比较突兀，希望作者在之后的写作中更注重逻辑性安排。